

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

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律师行业开展 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推动我市律师行业主题教育扎实深入有效开展，根据《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关于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》（东律党〔2019〕24号）、广东省律师行业党委2019年第五次（扩大）会议和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中期推进会议的要求，在主题教育期间，各党支部要认真检视问题，狠抓整改落实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时间

从11月上旬开始，原则上到11月25日前结束。

二、任务

（一）检视问题

党支部：

- 1.对照党章党规党纪从正反两方面检视问题；
 - 2.对照党委政府对律师工作的要求，如：引导党员律师参与涉外法律服务、“1+1”中国法援、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、“一带
-

一路”建设等，从正反两方面检视问题；

3.对照人民群众对律师队伍反应最强烈的需求，对照身边的先进典型和身边榜样，从正反两方面检视问题；

党员：

1.检视是否明确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和“两个拥护”的内涵；

2.检视是否遵守《党章》《律师法》和律师协会章程，履行党员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；

3.检视是否经常参与党支部建设活动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；

4.检视是否存在与司法人员不正接触交往、违规收案收费、辩护代理不尽责情况；

5.检视是否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主动参与涉外法律服务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。

（二）整改落实

根据检视查摆出的问题，立足主题教育的总要求，制定整改落实方案，坚持边学边查边改，即知即改，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整改落实。

（三）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

各党支部要以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为主题，运用学习调研成果，针对检视反思的问题，联系整改落实情况，认真开展批评

和自我批评，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上开展民主评议党员。

三、要求

请各党支部于11月25日前将民主评议党员的相关表格（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）纸质版交至党委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孔佩欣；联系电话：22499829，传真：22508201，
E-MAIL：412579174@qq.com。

- 附件：
- 1.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民主评议党员组织鉴定表
 - 2.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党组织满意度测评汇总表
 - 3.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党员民主测评汇总表
 - 4.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党员民主测评表
 - 5.东莞市律师行业党委基层党组织满意度测评表

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

2019年11月15日

